

## G【敢当头条】

## 别让国学典藏审校流于形式

近日,教育博主“一五老师”发文对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西厢记》一书提出批评,称发现了300多个各种各样千奇百怪的错误。同时,又指出了另一本出版物存在编校错误,“‘语文课推荐阅读丛书’之《世说新语》,短短两本100多页的小册子,至少有30多处错误!”相关出版社立即下架问题图书。

图书编校低质问题不是第一次出现,此前就多有报道,但历史悠久的老牌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也因编校质量“沦陷”,让人颇感诧异。

作为承载中华文明精髓的古籍出版,本应是文化传承的“守门人”。然而,这部被冠以国学典藏之名的《西厢记》,仅粗读一遍就被发现标点、病句、断句及文字内容等300多处谬误。这

不仅暴露出个别出版机构在古籍整理中的严重疏漏,更折射出当前“国学热”背后审校机制的形式化危机。一位退休老编辑痛心指出:“这根本不是学问高低的问题,而是编辑责任心的缺失。”更令人震惊的是,该书已印刷11次却无人察觉这些明显错误,足见审校流程的形同虚设。

古籍出版有别于普通图书。从版本比对到学术考证,从文字校勘到标点规范,每一个环节都关系到文化精髓的完整呈现。古人云:“校书如扫落叶,旋扫旋生。”这正说明古籍审校需要一种近乎偏执的严谨态度。历史上不乏先例,清代学者戴震校勘《水经注》,逐字比对数十种版本;近代学者顾颉刚主持《二十四史》点校,集合众多名家反复打磨。这些学术大家深知,古籍中的一字

之差可能导致文意谬以千里,一个标点的错置可能改变历史语境。

反观今日某些出版社,将国学典藏这样的金字招牌视为商业符号而非文化责任。曾有某出版社内部人士坦言:“现在国学图书竞争激烈,大家都在拼速度,谁还舍得花三个月专门校勘?”

守护文化传承的纯粹性,需要重建出版行业的敬畏之心。首先,出版社必须从既往反面案例中汲取教训,回归文化使命,将社会效益置于经济效益之上,建立严格的“三审三校”制度,并恢复传统的“读校”等质量把控环节。其次,学术界应积极参与古籍整理工作,为出版机构提供专业支持,如成立专家审读委员会,对重要古籍进行同行评议。再次,监管部门需完善图书质量检查体系,对违规行为可根据《图书质量

管理规定》来处理,并将古籍审校纳入出版单位信用评价,对多次出错者实施行业禁入。最后,读者也应提高鉴别能力,自觉通过正规渠道购买经过时间检验的可靠性版本。

古籍是中华文明基因库,每一次错误的传播都是对文化DNA的篡改。当我们谈论国学典藏时,收藏的不仅是书籍,更是一份对历史的尊重、对学术的虔诚、对未来的责任。出版社若将审校视为形式,终将被读者和市场所抛弃;唯有以敬畏之心对待每一页古籍,才能真正扛起文化传承重任。期待古籍出版业重新找回那份“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的治学精神,使每一部“国学典藏”都名副其实,成为值得流传后世的学术精品。(据新华网)

## J【金玉良言】

## 婚纱照不是批发出售的素材

新人们筹办婚礼的过程中,大多会选择去拍摄婚纱照,留下步入婚姻殿堂的珍贵纪念。可令人难以想象的是,一些人精心拍摄的婚纱照,竟然变成了二手交易平台上的廉价商品。有媒体报道,在二手交易平台上,有不少卖家公然销售他人的婚纱照图片。有的页面显示,1200张图片打包只要不到两块钱,甚至一些极端低价的产品只要1分钱。

婚纱照被他人随意放在二手平台交易,涉嫌侵犯新人的肖像权和摄影机构的著作权。即便一些商家发布了“仅供学习交流”“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等免责声明,也属于掩耳盗铃,不能减免其侵权责任。

网售婚纱照应该主要来源于影楼渠道。新人在影楼拍摄照片后,原始底片或精修图一般由影楼保存。如果影楼管理不严,内部人员为牟利私自拷贝销售,或者存储服务器安全措施不到位,被他人侵入盗取,都会导致照片外泄。部分新人或影楼为宣传分

享,会将少量婚纱照发布在社交媒体、点评网站等公开平台。这给一些商家利用技术手段批量抓取婚纱照图片并整理后打包出售提供了素材。

在第一种情形下,摄影机构难辞其咎。影楼提供拍摄服务,无论是基于契约关系还是商业惯例,都应妥善保管好消费者的婚纱照及其底片。如果因为内部管理疏漏导致照片流出,也与影楼未采取合理的保护措施有关,即影楼没有尽到保管义务。影楼不能以“不知情”或“第三方行为”为借口推卸责任,而消费者则有权要求影楼赔偿。

此外,平台应承担主体责任,对批量销售婚纱照等明显异常的销售行为进行治理。平台应当建立常态化的监测机制,通过关键词识别、异常价格预警、上新内容审核等方式,主动检索、筛查、识别、处置婚纱照等关乎人格权商品的销售行为。如果平台总是等到有用用户投诉后才被动下架侵权商品,实际上是对侵权行为的变相纵容。平台应加大治理力度,采取限制

账号功能、提高交易信息发布门槛等措施,对存在明显侵权嫌疑的商品加强事前审核。

如果消费者发现自己的婚纱照被放在网上售卖,应果断采取行动维权。可以采取的措施是:联系平台客服投诉,要求下架商品并披露卖家信息;向市场监管部门或网信部门举报;如果影响严重,可以依法向法院提起诉讼,追究卖家、源头泄露者乃至平台的法律责任。售卖他人婚纱照的行为违背了商业伦理,逾越了法律底线,不仅涉嫌侵犯肖像权、著作权等实体权利,还可能给当事人带来情感伤害甚至隐私风险,被侵权人积极维权既是对自己负责,也能给市场治理提供有益的监督力量。

婚纱照既是一个家庭幸福的起点,也是一段真挚感情的见证。婚纱照不是他人非法牟利的素材。摄影机构、二手交易平台以及监管部门应形成责任合力,堵住管理漏洞,给婚纱照上好“安全锁”。(据新华网)

## Y【有此一说】

## 民用无人机不能沦为“窥私之眼”

“女子洗完澡发现窗外无人机悬停”新闻话题登上热搜,无锡警方公布数起无人机偷拍案例……近期,无人机侵犯个人隐私事件屡见报端,引发公众强烈不安。

当这些“空中之眼”悄然悬停于卧室窗口、掠过浴室玻璃、对准酒店房间,那些本该属于个人隐私的安全区,正在成为公开的展示区。在无人机快速普及的当下,一道公共安全考题同时凸显:如何抵御来自空中的窥视,守护私人生活的安宁?

更值得警惕的是,无人机偷拍已衍生出完整的产业链。从非法拍摄、传播私密影像,到利用直播吸引流量,技术便利被少数人扭曲为牟利工具。这不仅严重侵害个人隐私权,更对受害者造成长期心理创伤,扰乱其正常生活。

风险还不止于个人。无人机窥探的镜头,已从私人领域延伸至公共安全乃至国家安全范畴。国家安全部门此前披露的案例中,就有境外组织以商业合作为名,指使境内人员拍摄并外传数百张重要军事设施照片,直接威胁军事安全。

规范“空中之眼”,首先必须筑牢监管体系。传统管理模式已难以应对规模化、常态化的低空飞行活动。应进一步明确监管职责,强化跨部门协同,建立针对无人机信息采集的常态化检查机制,并完善法律追责体系,形成有效震慑。

同时,必须畅通公众维权渠道。通过建立快速响应与举报机制,实现对违法拍摄行为的早发现、准定位、快处置。需降低维权成本,鼓励社会监督,推动形成全民参与的低空治理氛围。此外,还应严格实施行业准入、开展法治培训、从严惩戒违法行为,强化从业人员职业伦理,划准红线,让违规者“飞不起、躲不过”。

民用无人机本应是服务社会的科技之翼,而不应沦为侵犯隐私的“窥私之眼”。唯有在法律与秩序的框架内明确其“飞行边界”,才能真正守护每个人的私密,还天空以清静,予生活以宁静。(据新华网)

## H【画里话外】

## 民生药箱“保基本”还要更多元

2025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及首版商保创新药目录日前发布。首次发布医保商保“双目录”,标志着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迈出关键一步,民生药箱在保好基本的同时,还向更多元发展。

如何平衡普惠公平与多元选择,兼顾用药可及性与产业创新动力,是医保领域的一道难题。此次商保创新药目录的发布,正是对这一难题的一次有效破题。

“双目录”双轨协同,既坚守了基本医保“保基本”的原则,避免高价药对基金池造成冲击,也为高值创新药开辟新通道,保护企业研发创新药的积极性。

“双目录”的落地,将带来多方共赢的局面。患者可以通过购买相应的商业保险产品,报销部分医药费用,减轻经济负担;进入商保创新药目录的



药品,可以享受医保等部门支持入院的政策;商业保险可以通过纳入商保创新药目录药品,提高参保率。

未来,如何打破基本医保与商业保险的数据壁垒,建立“医保+商保”一

站式结算等,还需相关部门进行更多探索,以更好发挥医保托底、商保扩容的作用。在实践中不断优化调整,让14亿多人的生命健康得到更好保障。

(据新华网)